

𠂔 字 說

張 政 烜

甲骨文及殷周金文中有𠂔字，从大从𠂔，象一人挾二物於腋下。金文不多見，甲骨文中則數累千百，所見既繁形體詭變亦甚至，腋下所持又作UU，𠂔𠂔，𠂔𠂔，𠂔𠂔，𠂔𠂔，𠂔𠂔，𠂔𠂔，𠂔𠂔，𠂔𠂔，𠂔𠂔，𠂔𠂔，𠂔𠂔，……等形，蓋取二物相儷爲偶故不拘泥于形體也。向來考釋紛紜莫衷一是，唐立厂先生天壤閣甲骨文存（簡稱天。考釋三十六葉）曾逐一駁斥，其論皆甚是，而先生釋爲夾，雖則形似義亦覺未安。今考即說文𠂔字，許說从𠂔寔其變體，徵之字形殆無疑義，而按其辭義尤覺迎刃而解。古訓既明，各家之得失自見，故亦不復一一討論之也。

說文解字𠂔部：

𠂔 目衺也。从𠂔从大，大人也。

按依許君之說𠂔是會意字，而大象人體，二目雖不正不宜橫出掖下。竊意𠂔即𠂔之變體，本不从𠂔。蓋𠂔字今所見者皆殷周時書，偏旁猶變化無定，春秋已降迄于後漢年代尙遠，形體演變自所不免也。

𠂔字除說文外未見經典有用之者。其音大徐本舉朱切，小徐本卷于切，篆隸萬象名義居虞反，（當本原本玉篇今本玉篇居于切）。新加九經字樣（雜辨部）云「說文音拘，目邪也」。按此皆自說文𠂔「讀若拘，又若良士瞿瞿」一語推演以出，未必古音如此。說文諧𠂔聲者斗部有𠂔字，云「挹也，从斗𠂔聲」。各家之音與上舉音𠂔同，殆亦連類而得之，非別有所本也。毛詩小雅賓之初筵：

賓載手仇，室人入又。酌彼康爵，以奏爾時。

鄭氏箋云：

仇讀曰𠂔。室人有室中之事者，謂佐食也。又復也。賓手挹酒，室人復酌爲加爵。

無論詩義是否如此，仇讀曰𠂔必其音同可知，此𠂔字漢讀之足徵者。段玉裁云「古音蓋在三部，故鄭得以易仇字」其說是矣。爽字古音當即讀仇，在三部，而𠂔讀若拘在四部，又若瞿在五部，古音三四五部亦不甚遠。且仇拘瞿係雙聲（見母或溪母），尤覺音近。以故疑爽本即𠂔字，不从𠂔，許君以與𠂔聲同韻近，遂定著爲从大从𠂔也。

甲骨文中之無仇字，其爽字之用法約可分爲數類，而皆當讀爲毛詩中之仇字。疑仇即爽之後起形聲字，从人與从大同義，形體雖異聲韻相符，固可代易，寫詩者遂概以仇字爲之，並𠂔字亦書作仇矣。

甲骨文中爽字最常見者爲第二期及第五期卜祭祀先妣之辭，如

庚戌卜，𠂔，貞王賓示王爽妣庚，口，𠂔尤。	庫方二氏甲骨卜辭 (簡稱庫) 122.1
辛口卜，行，貞王賓大甲爽妣辛，𠂔，𠂔尤，在八月。	殷虛書契後編 (簡稱後)上 2.7
壬午卜，行，貞王賓大庚爽妣壬，𠂔，𠂔尤。	同上
壬子卜，行，貞王賓大戊爽妣壬，𠂔，𠂔尤。	後上 2.3
己巳卜，行，貞王賓祖乙爽妣己，𠂔。	後上 3.4
己卯卜，尹，貞王賓祖丁爽妣己，𠂔，𠂔尤。	殷虛書契前編 (簡稱前) 1.34.2

以上第二期

甲子卜，貞王賓示癸爽妣甲，𠂔，𠂔尤。	後上 1.8
丙寅卜，貞王賓大乙爽妣丙，𠂔，日𠂔尤。	前 1.3.7
戊戌卜，貞王賓大丁爽妣戊𠂔，𠂔尤。	後上 2.1
癸丑卜，貞王賓中丁爽妣癸，𠂔，𠂔尤。	後上 2.11
庚子卜，貞王賓祖辛爽妣庚，𠂔，日𠂔尤。	後上 3.8
庚午卜，貞王賓小乙爽妣庚，𠂔，𠂔尤。	後上 4.6

以上第五期

皆云「祖某爽妣某」，文例似此者不可勝舉，其卜日之天干悉與妣某合，而與祖某不相應，以殷人卜祭祀之通例觀之，知皆以妣某爲主，乃先妣之專祭，與先祖無涉，緯：

戊辰，弱師錫緯喜𠂔𠂔，用作父乙寶彝。在十月，惟王廿祀，𠂔日，遘于

妣戊武乙爽，歲一，旅。

此殷末銅器，其所記祭禮與上列卜辭同，而「妣戊武乙爽」之稱微異。卜辭中亦有似此者：

于妣己祖乙爽告。于妣庚祖乙爽囙。 明義士藏骨

于妣己妣庚祖乙爽。于妣甲祖辛爽。 同上

于妣庚姜甲爽。 殷契粹編（簡稱粹）255

此所引乃第三期卜辭，視緯彝略早，皆以「祖某爽」三字置于「妣某」之下，然其文義與前舉諸例皆自相似，可見「祖某爽」三字爲一辭，乃用以區別妣某之同號者使不混淆，此爽字當讀曰仇而解爲匹，卽妃匹之謂。陳奂詩毛氏傳疏，周南，關雎：

窈窕淑女，君子好逑。傳：逑，匹也。言后妃有關雎之德，是幽閒貞專之善女，宜爲君子之好匹。疏：釋文逑本亦作仇，仇匹釋詁文，孫炎本仇作逑。……匹，配也。好匹猶嘉配耳。

君子好逑本作好仇，逑字乃出後人私改非漢以來之舊。清儒論之已詳。卜辭稱先王之后妃曰「祖某爽」，正謂君子之好匹，與毛詩故訓傳相合。又有

庚申卜，卽。貞翌辛酉囙又（侑）于祖辛，□又爽。 前 1·12·2

此第二期卜辭，有闕文。按祖辛之爽爲妣庚，（見前）此云又爽殆卽指妣庚而言，則爽義仍爲妃匹，與以上各例同，特王賓之禮異耳。此係殘辭本無足重，以自來考釋諸家多注意者，故略論之。

爽字之第二類用法，如卜辭黃尹亦稱黃爽，伊尹亦稱伊爽，今舉例於下。黃爽如

丙寅卜，爽，貞出于黃爽，二羌。 天 36

戊戌帝黃爽，二犬。帝黃爽，三犬。 前 6·21·3

戊戌卜，帝于黃國。 龜甲獸骨文字 1·11·6

□戊，貞从末于雪，氏黃爽。 庫 1533

貞黃爽帑戊。 戩壽堂所藏殷虛文字 22·13

以上各片皆屬於第一期，同期卜辭又常見有黃尹，如

癸丑卜，賓，貞于黃尹。

前 1.51.6

貞黃尹不吝。貞末犬，卯口羊。

貞黃尹𢇛戌。貞黃尹不𢇛。

前 1.52.1

其祭祀與作祟之情形皆相同，知黃尹卽黃𢇛也。伊爽如

其寧風，伊(關)。亾雨。𢇛寧風。伊爽一小牢。 粹 828

丙寅，貞又𠄎歲于伊尹，二牢。壬申，剛于伊爽。 卜辭通纂 (簡稱通) 259

此第三期及第四期貞雨之辭也。後者伊爽與伊尹同見于一片，自是一人。周書君爽：

我聞在昔，成湯既受命，時則有若伊尹，格于皇天。在大甲，時則有若保衡，……格于上帝。

此周公述殷代之舊聞也。按卜辭伊與大乙同祀（後上 22.1 及 2 粹 151），卽湯之小臣無疑。黃衡古音同多通假之例，黃尹見于卜辭者與大甲同貞（後上 29.4 參考通 236 片考釋），當卽保衡。蓋保者官名，衡者人名，猶召公稱保奭或大保奭也。（商頌長發曰「實維阿衡，實左右商王」：按阿倚也，保安也，阿保爲師傅之官。後漢書崔寔傳注阿保謂傅母也，是漢時猶有此職，特以女子充之耳）。尹乃三公之官，伊與黃皆嘗爲之，而同稱爲奭，是奭與尹相當，蓋謂國之重臣與王爲匹耦也。詩毛氏傳疏，周南，兔置：

赳赳武夫，公侯好仇。疏：仇，匹也。義見關雎傳，例不煩更見也。公侯好匹言武夫能爲公侯之好匹。匹當讀率由羣匹之匹，假樂箋云循用羣臣之賢者，其行能匹耦己之心。昭三十二年左傳史墨曰物生有兩，有三，有五，有陪貳。故天有三辰，地有五行，體有左右，各有妃耦。王有公，諸侯有卿，皆有貳也。晉語國人誦之曰，若狄公子，吾是之依兮。鎮撫國家，爲王妃兮。韋注云言重耳當伯諸侯，爲王妃耦。……並與詩仇字義同。

又大雅，皇矣：

帝謂文王，詢爾仇方，同爾弟兄，以爾鉤援，與爾臨衝，以伐崇墉。傳：仇，匹也。疏：仇讀如公侯好仇之仇。仇訓匹，匹爲匹耦：謂羣臣也。上章傳云方，則也。後漢書伏湛傳湛上疏曰，文王受命而征伐五國，必先詢之同

姓，然後謀之羣臣。其下即引詩曰詢爾仇方，同爾弟兄。湛治齊詩，其解詢爾仇方爲謀之羣臣。正義述毛云，文王伐崇當詢謀於女匹己之臣，以問其伐人之方，此與伏湛釋詩義合矣。

此兩詩中之仇字皆指羣臣言，外爲干城，內制其腹心，參預兵謀誼同兄弟，其爲貴要可知，伊黃皆嘗尹治天下而有爽稱，其義適合。尚書大傳載微子麥秀之歌曰：

麥秀漸漸兮，禾黍油油。彼狡童兮，不我好仇。（據學齋佔畢卷二引）

此歌史記宋微子世家以爲箕子作，究出何人今雖無從判定，其流傳要必甚早。司馬遷鄭玄並以爲狡童謂紂，則末句「不我好仇」者蓋傷帝辛未嘗與己善相匹合，（微子去之，箕子爲之奴），不能諫行言聽，卒至宗社爲墟也。前人或不解仇字之義，故史記此句誤爲「不與我好兮」，（御覽卷五百七十，事類賦卷十一引並作「不我好仇」，不誤）。而文選李善注引大傳亦誤作「不我好」（卷十六），或「不我好兮」（卷卅六），義既膚泛，於韻亦不甚合矣。單伯鐘：

單伯昊生曰：丕顯皇祖烈考，述匹先王，勞動大命……。（代 1.16）

此宗周中葉之器，匹先二字從孫詒讓釋（古籀餘論卷二），「佐貳先王猶詩云公侯好仇」其說是矣。單伯先世雖不可知，（路史謂周成王封少子于單，爲單氏，不知何據）。疑必周室佐命之臣，蓋君臣遭際自有匹合之義也。楚辭王逸注，離騷經

湯禹嚴而求合兮，（嚴敬也，合匹也）。摯咎繇而能調。（摯，伊尹名，湯臣也。咎繇，禹臣也。調，和也。言湯禹至聖猶敬承天道求其匹合，得伊尹皐陶乃能調和陰陽而安天下也）。

文選李善注，楊子雲甘泉賦：

乃搜逮索偶，皐伊之徒冠倫魁能。韋昭曰：搜，擇也。逮，匹也。索，求也。

偶，對也。應劭曰：冠其羣倫魁桀也。善曰：皐，皐陶，堯臣也。伊，伊尹，湯臣也。

漢書董仲舒傳贊

至向子歆，以爲伊呂乃聖人之耦，（師古曰，耦對也）。王者不得則不興。是伊尹與皐陶呂望等爲聖王之仇，漢人猶識之也。保衡因自來經師皆誤以爲與伊尹係一人，黃尹黃爽之稱世遂罕知者矣。

爽字之第三種用法見周初錄 矢彝（代 6・57）及矢尊，代（11・38 文與彝同）其文云：

惟八月，辰在甲申。王令周公子明保，三事四方，受卿史寮。丁亥，令矢告于周公宮。公令徂同卿史寮。惟十月，月吉癸未，明公朝至于成周。徂令舍三事令。眾卿史寮，眾諸尹，眾里君，眾百工，眾諸侯侯田男，舍四方令。既咸令。……明公錫亢師鬯金小牛，田用禱。錫令鬯金小牛，曰用禱。迺令曰：今我惟令汝二人亢眾矢爽，左右于乃寮以乃友事。……

前人考釋皆不達爽字之義，今按亦當讀曰仇，即同位相人偶之辭。（鄭康成注經每有人偶之語，蓋尊異親愛之意，臧琳經義雜記有說）：詩毛氏傳疏。秦，無衣：

豈曰無衣與子同袍。王于興師，脩我戈矛，與子同仇。傳：仇，匹也。疏：

仇與疇通，匹者匹讀秦晉匹也之匹。

陳疏墨守毛義是其所長，故今取之，然如此處詮釋仇字之義似有未瞭，幸有矢彝爽字可以相互發明。字在君夫殷則以求爲之，其文曰：

唯正月初吉乙亥，王在康宮太室。王命君夫曰：償求乃友，君夫敢奉揚王休，用作文父丁鬯彝。（代 8・47）

郭沫若謂「此償求連文當讀爲續述，續述乃友猶師室父鼎言用嗣乃父宮友」，（兩周金文辭大系考釋）其說甚善，惟引說文以解述字，義猶有間，按此即以求字爲爽，（求仇音韻俱合，固可通假，猶關雎好仇亦作好述）。王命君夫與明公之命亢及矢，事正相類也。古者士大夫既各與寮友爲仇，於是仇字遂有朋友之一義，禮記鄭氏注，緇衣：

子曰：唯君子能好其正，小人毒其正。（正當爲匹，字之誤也。匹謂知識朋友）。故君子之朋友有鄉，……詩云君子好仇。（仇，匹也）。

此引詩以明「君子之人以好人爲匹」，（孔穎達疏）雖則斷章，非關雖本義，亦古訓之僅存者矣。

以上爽字三解，皆由仇匹一義引申，而按之詩義古文，頓覺貫串證發，毛詩故訓傳信古義之淵海矣。此外周代銅器有叔爽父尊，（代11・32）爽係人名，無文理可尋，可以不論，又毛伯彝（西清古鑑 13・12，當稱班毀，穆王時器）。銘文之

末云：

班非敢望，惟作侶考爽，諡曰大政。子子孫孫多世其永寶。

或云爽蓋讀爲皿。按此器久佚原拓未見，今僅據縮摹本，字體未必無誤，果卽爽字則當假爲簋，仇之與簋聲韻相合，說文簋之古文有甗甗𣥂三體，皆諧九聲，可以爲證，而與器之形制相符，尤見今之訓讀爲不謬矣。然則，爽从大从𠂔，其初或卽象一人挾二簋歟？惜材料尙缺乏，不足以徵也。

中華民國三十一年春日作，三十三年歲杪手錄上石，

研凍指癢，目眩意倦，幾不成字，視月書舍校訖記